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農業部漁業署 函

地址：80672 高雄市前鎮區漁港北一路1號

承辦人：陳秋芬

電話：(07)8239614

傳真：(07)8156735

電子信箱：chiufen@msl.f.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漁五字第11213940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教務管理規定.pdf、基本安全訓練班報名程序.pdf、保證金繳交及退還程序.pdf、受訓學員管理規定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漁船船員訓練教務規定」、「基本安全訓練班報名程序」、「基本安全訓練保證金繳交及退還程序」及「漁船船員訓練受訓學員管理規定」如附件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全國漁會、基隆區漁會、蘇澳區漁會、頭城區漁會、貢寮區漁會、瑞芳區漁會、萬里區漁會、金山區漁會、淡水區漁會、桃園區漁會、中壢區漁會、新竹區漁會、苗栗縣南龍區漁會、苗栗縣通苑區漁會、臺中區漁會、彰化區漁會、雲林區漁會、嘉義區漁會、南縣區漁會、南市區漁會、高雄區漁會、興達港區漁會、高雄市永安區漁會、彌陀區漁會、梓官區漁會、小港區漁會、林園區漁會、東港區漁會、林邊區漁會、枋寮區漁會、恆春區漁會、台東區漁會、花蓮區漁會、新港區漁會、馬祖區漁會、金門區漁會、澎湖區漁會、琉球區漁會、綠島區漁會、台灣區遠洋鮪延繩釣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遠洋鯷圍網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鮪延繩釣協會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全國娛樂漁船協會

副本：本署漁業人力組(漁業訓練巡護科)

